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S0089)

總目： (49) 食物環境衛生署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綱領： (1)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
管制人員：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(劉利群)
局長：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

問題：

根據答覆編號FHB157，中心有注意到有過境旅客經羅湖邊境管制站攜帶蔬菜進港，而當局過去5年並無截獲文錦渡邊境管制站以外的未經檢驗的走私蔬菜，答案是否顯示有關當局執法不力，任由不法人士以自用為名走私蔬菜？當局會否檢討蔬菜進口機制，例如對攜帶大量蔬菜入境的人士進行檢控，以防止含有超標農藥的蔬菜流入本港？如會，詳情為何；如否，原因為何？

提問人：王國興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)

答覆：

食物安全中心(中心)注意到有過境旅客以自用為名經羅湖邊境管制站攜帶蔬菜進港。就旅客經文錦渡以外的邊境管制站攜帶蔬菜入境問題，中心一直與香港海關(海關)保持緊密聯繫，並且互相交換情報。為堵截這類活動，海關和中心不時採取聯合行動。

2015年，中心與海關在羅湖邊境管制站採取多次特別聯合行動，查截攜帶大量蔬菜入境的旅客。行動期間截獲15名旅客，但沒有證據顯示該些旅客把蔬菜出售，而他們亦自願交出蔬菜給有關人員處置。此外，行動期間另發現有2名旅客把蔬菜交付2個不同的零售商出售。中心會基於所蒐集的證據，就應否檢控涉及該2宗個案的人士徵詢法律意見。

中心和海關會繼續緊密合作，監察本港與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訂立的行政安排的執行情況，確保供港蔬菜來自註冊農場和生產加工企業，並由文錦渡邊境管制站入境。兩個部門會不時檢討監察工作的情況，並在有需要時作出調整，確保上述行政安排妥善執行。